

证券代码：832686

证券简称：ST 育星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银川育星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虎彬
- 6.会议列席人员：刘珍、沈建成、杨丽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汪亚君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范旭东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追认违规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宁夏银行科技支行与王雪琴（借款人）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签订《个人借款合同》一份，借款 190 万元，借期为 2017 年 9 月 29 日至 2019 年 9 月 28 日，李虎彬（担保人）、银川育星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人）、李吉廷（担保人）为借款提供担保，被告育星达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88 万元、被告李虎彬的担保金额为 90 万元、被告李吉廷的担保金额为 12 万元。借款到期后，王雪琴所借 190 万元均未能归还引发诉讼，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作出（2020）

宁 0104 民初 2710 号《民事判决书》。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雪琴以个人名义借款，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属于公司违规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现予以追认。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虎彬、王雪琴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银川育星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银川育星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